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
采购人	儋州市水务局
项目名称	儋州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
预算金额	363.18 万元
采购内容	为确保 2024 年儋州市所有污水处理厂（不含洋浦）所产生污泥得到科学处置，有效防止固体废物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。为此，要求接收并处置污泥的单位须满足污水处理达标、运距短、二次污染少、及时处置、不临时堆放，处置设施不间断运行，处置单位应急响应迅速等要求。
单一来源供应商	光大环保能源（儋州）有限公司
二、申请理由	
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琼财采规[2022]1 号），本项目符合本通知中第一条第（一）项第 2 类规定：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，兼顾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和政府职能转变，结合专家论证意见，统筹确定是否面向某一特定的供应商采购。”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
<p>因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对生态环境易造成污染，需有资质的供应商迅速处置。根据《琼财采规（2022）1号》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，本项目符合第一条（第一项）第 2 类规定。</p> <p>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</p>	

论证专家签字：秦小梅

2024 年 6 月 20 日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
采购人	儋州市水务局
项目名称	儋州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
预算金额	363.18 万元
采购内容	为确保 2024 年儋州市所有污水处理厂（不含洋浦）所产生污泥得到科学处置，有效防止固体废物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。为此，要求接收并处置污泥的单位须满足污水处理达标、运距短、二次污染少、及时处置、不临时堆放，处置设施不间断运行，处置单位应急响应迅速等要求。
单一来源供应商	光大环保能源（儋州）有限公司
二、申请理由	
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琼财采规[2022]1 号），本项目符合本通知中第一条第（一）项第 2 类规定：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，兼顾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和政府职能转变，结合专家论证意见，统筹确定是否面向某一特定的供应商采购。”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
<p>本项目拟接收并处置污泥的单位须满足污水处理达标运距短，二次污染少等。因本项目涉及公共服务，且工艺技术、政府履约义务等方面存在客观限制，依据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第一条第（一）项第 2 类规定，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本项目。</p>	

论证专家签字：



2024 年 6 月 20 日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
采购人	儋州市水务局
项目名称	儋州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
预算金额	363.18 万元
采购内容	为确保 2024 年儋州市所有污水处理厂（不含洋浦）所产生污泥得到科学处置，有效防止固体废物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。为此，要求接收并处置污泥的单位须满足污水处理达标、运距短、二次污染少、及时处置、不临时堆放，处置设施不间断运行，处置单位应急反应迅速等要求。
单一来源供应商	光大环保能源（儋州）有限公司
二、申请理由	
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琼财采规[2022]1 号），本项目符合本通知中第一条第（一）项第 2 类规定：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，兼顾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和政府职能转变，结合专家论证意见，统筹确定是否面向某一特定的供应商采购。”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
因为本项目涉及公共服务，而且工艺技术、政府履约义务等方面的客观限制，只能从单一来源进行采购。根据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琼财采规[2022]1 号）第一条第 2 类情况，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	

论证专家签字：吴智明

2024 年 6 月 20 日